

休宁县流口至四门道路改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 报告书技术评审意见

根据水土保持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受休宁县农业农村局委托，安徽维诚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26日在休宁县主持召开了《休宁县流口至四门道路改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方案”）技术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休宁县交通运输局、主设单位湖北省交通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和方案编制单位黄山嘉辰建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会议邀请有关专家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

本项目路线起点位于流口镇，利用X510走廊带而行，途经华田村、回源村，在汪村段与德上高速汪村互通相接，并利用规划汪村互通连接线2.57km作为本次改建主线，绕避汪村镇街道，在上汪村沿S550走廊带布线，途经连口、连坑、冯村，终点于四门村与S222平交，路线全长24.8365km。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39.4hm^2 ，其中永久占地 36.43hm^2 ，临时占地 2.97hm^2 。工程总挖方 42.24万 m^3 ，总填方 34.16万 m^3 ，余方 8.08万 m^3 堆放于指定弃渣场。项目总投资约34686.76万元，其中土建投资24474.02万元，项目计划2025年8月开工，2027年7月完工，总工期24个月。

与会代表和专家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前期工作进展、主设单位关于项目设计情况介绍和编制单位关于方案编制内容的汇报，经认真讨论、评审，专家组提出主要评审意见如下：

一、方案编制基本符合有关技术规范的规定和要求，设计水平年2028年合理，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南方红壤区水土流失一级标准。

二、方案需补充完善以下内容：

1.完善项目概况介绍，复核项目征占地面积及类型，完善弃渣场介绍及相关附件。

2.完善弃渣场设置、施工工艺等水土保持评价内容，补充弃渣场稳定计算成果，复核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措施及投资。

3.复核水土流失预测时段、土壤侵蚀模数及预测结果。


4.完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优化弃渣场区措施布设。

5.完善水土保持监测内容、方法、点位布设、频次及三色评价等内容。

6.复核投资估算成果及六项指标达到情况。

7.完善防治责任范围图及典型措施布设图等相关图件。

本技术审查意见仅限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范畴，因之发生的相关赔偿、补偿，由生产建设项目法人负责。

专家组组长： 
2025年7月26日